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河南省黄泛区农场

乙方（供应商）：河南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河南省黄泛区农场优质小麦种子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产品临时存储分拣包装项目（豫财招标采购-2020-818）》的招标结果、投标文件等，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1. 合同内容

对“黄泛区”农产品加工中心进行品牌推广和宣传培训，采购的服务及设备具体包括：线上平台推广、电商平台提升、线下推广、传统媒体-电视推广、新型农民培训。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玖万肆仟捌佰元整（¥ 1394800元）。合同采购的服务与设备明细及价格见附件 1-3。

3. 合同期限

合同有效期自签字盖章之日起至相关服务结束，为期三年。

4.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预付合同价款的 30%给乙方，项目实施验收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7%，剩余 3%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次性

支付。

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后，甲方付款至乙方指定账户。

5.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 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7.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8. 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9. 验收

验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项目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验收节点约定为：培训所需设备安装完毕及电商推广的培训服务结束。

10.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0.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